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7-038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学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龙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东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8,457,928.72	382,210,787.67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615,330.15	99,891,212.21	-3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600,896.76	99,816,500.57	-3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26,212.32	-1,112,776,841.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1.62%	下降 0.8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921,566,395.03	31,700,304,287.20	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681,645,540.74	8,612,901,275.35	0.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72.3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8,438.8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7,776.8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451.98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358.01	--
合计	1,014,433.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公司作为证券经营机构，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业务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8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1%	337,324,000	337,324,00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7%	290,429,000	290,429,000		
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9%	185,834,000	185,834,000	质押	144,784,297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6%	154,482,366	154,482,366		
福州景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82,760,994	82,760,994	质押	53,500,000
厦门富友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82,186,591	82,186,591	质押	48,000,000
广州市黄埔龙之泉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74,910,000	74,910,000	质押	11,280,000
海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68,680,000	68,680,000		
福建省保诚合创担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50,000,000	50,000,000	质押	18,900,000
北京世纪创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7,493,000	37,493,000		
水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7,493,000	37,493,000		
无锡通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7,493,000	37,493,000	质押	14,493,000
北京泰达瑞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7,493,000	37,493,000		
北京太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7,493,000	37,493,000	质押	21,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股份种类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460,004	人民币普通股	4,460,004
王莹	2,347,254	人民币普通股	2,347,25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94,766	人民币普通股	2,294,7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55,169	人民币普通股	1,855,169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965,250	人民币普通股	965,2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2,000
李秀满	779,200	人民币普通股	779,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65,901	人民币普通股	765,90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522,458	人民币普通股	522,458
屠阿牛	4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水晶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世纪创元投资有限公司 80.00% 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未获知前 10 名无限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条件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衍生金融资产	923,992.82	2,707,629.00	-65.8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存出保证金	143,917,417.93	405,765,306.26	-64.53%	主要为转融通业务保证金减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60,803,930.62	3,468,257,725.94	54.57%	卖出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付款项	31,883,260.04	60,625,987.53	-47.41%	应付清算款项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3,390.42	2,392,649.11	109.1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其他负债	80,342,705.09	139,376,033.40	-42.36%	其他应付款减少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增减	变动原因
利润表项目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061,347.79	107,098,490.10	-56.99%	主要受投资银行业务项目完成情况影响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2,162,763.08	90,100,754.69	68.88%	主要系基金管理业务收入增加
	利息净收入	48,003,394.96	78,862,085.33	-39.13%	主要系融资业务利息收入减少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85,240.72	13,424,574.66	80.9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077,879.99	-100,755,104.36	--	主要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12,548,223.81	7,163,904.41	75.16%	主要系本期纳入合并产品的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税金及附加	2,424,194.25	33,927,463.92	-92.85%	主要受“营改增”政策影响
	业务及管理费	282,632,201.01	192,354,806.72	46.93%	主要系人力资源费用及销售服务费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4,728.50	5,859,940.72	--	本期未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
	所得税费用	15,577,933.25	40,748,224.19	-61.77%	主要营业利润下降，相应税金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615,330.15	99,891,212.21	-31.31%	主要受公司经营影响，营业利润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1,928,415.10	6,899,063.51	--	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变动的的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761.17	-32,118,150.77	--	主要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5	-40.00%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减少而股本增加
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6,212.32	-1,112,776,841.11	--	主要系回购业务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58,952.86	-8,474,720.17	--	主要系本期股权投资规模增加



表 项 目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09,670.03	216,651,939.13	--	主要系上期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	---------------	----------------	----------------	----	------------------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一）以前期间发生延续至本报告的一般诉讼事项

公司原证券经纪人王璐错收公司提成款且拒不返还，2016年8月，公司以王璐不当得利为由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王璐向公司返还提成费人民币2,772,515.58元及利息人民币131,694.49元，合计人民币2,904,210.07元，同时请求法院判令王璐承担本案所有诉讼费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10月14日、11月1日两次开庭审理该案。2016年11月10日，法院驳回公司诉讼请求。随后公司提起上诉，2017年2月22日，该案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二审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法院尚未对该案作出判决或裁定。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资”）原副总经理宋相军向北京市西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该仲裁委已于2015年10月29日作出裁决，裁决一创投资向宋相军支付目标奖金2,295,689.66元、工资140,976.99元、合规奖励8万元及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278,064元；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9日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无需支付。2017年3月17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法院尚未对该案作出判决或裁定。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摩根”）因劳动争议纠纷并经北京西城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后，原一创摩根员工郑自强于2014年2月27日起诉一创摩根及摩根大通亚洲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诉求撤销一创摩根于2013年1月11日发出的《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并主张继续履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补发2013年1月11日至恢复劳动合同关系之日的工资及其他正常收入，此外主张支付未休年假补偿、未付奖金、未报销差旅费招待费等合计约173万元以及全部诉讼费用。一创摩根于2014年3月5日起诉郑自强，诉求劳动合同已合法解除。2014年3月6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向一创摩根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立案审理其与郑自强劳动争议一案。此案已分别于2014年5月15日、2014年5月23日和2015年2月5日举行了三次开庭审理。2017年3月底，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如下：1）确认郑自强与一创摩根的劳动关系于2013年1月11日解除，一创摩根不需继续履行与郑自强签订的劳动合同；2）判决生效后7日内，一创摩根给付郑自强2012年未休年假工资137,931元；3）判决生效后7日内，一创摩根给付郑自强差旅费、招待费报销款共10万元；4）一创摩根不需给付郑自强2013年1月11日至2013年5月30日工资463,333.33元。5）驳回一创摩根与郑自强双方其他诉讼请求。之后郑自强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一创摩根为该诉讼事





项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1,526,908元。

## （二）2016年度配股事项

经公司2016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以21.89亿股为股本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数量不超过656,700,000股，募集资金不超过8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由于上市公司再融资相关监管政策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配股事项的董事会决议日与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间隔未满18个月，不符合有关监管要求，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于2017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16年度配股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2016年度配股事项。

## （三）对子公司增资事项

2016年10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一创投资、深圳第一创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资本”）各增资6亿元。2017年1月，创新资本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注册资本由3亿元增加至9亿元。2017年2月，一创投资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一创投资注册资本由5亿元增加至11亿元。

## （四）创新资本收购恒和租赁股权事项

2016年10月，公司董事会批准创新资本通过公开挂牌竞拍方式受让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广东恒和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和租赁”）的43%的股权。2017年2月，创新资本以人民币8,600万元的价格竞得恒和租赁的43%股权。2017年3月21日，创新资本通过公开挂牌竞拍方式竞得的恒和租赁43%股权已经过户至创新资本名下。

## （五）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一创摩根部分股权暨关联事项

2016年12月，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以人民币306,758,901元的价格收购J.P. Morgan Broking (Hong Kong) Limited持有的一创摩根33.30%的股权。本项交易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其授权的地方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中国商务部或其授权的地方商务主管机构核准/批准。北京证监局已于2016年12月23日受理一创摩根提交的关于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申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交易尚未获得有关部门的核准/批准。

## （六）新设分支机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关于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5家分支机构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16）89号）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徐州财富广场证券营业部、杭州西湖国际科技大厦证券营业部、海口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等三家营业部的设立工作，三家营业部领取了《营业执照》和《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并已正式营业。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关于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2 家分支机构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17）16 号）。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核准公司在广东省广州市设立 1 家证券分公司，在厦门市设立 1 家证券分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获准设立的 2 家分公司尚在筹建中。

**（七）其他重要事项信息披露情况**

重要事项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 年付息公告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 2017 年付息公告	2017 年 01 月 17 日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上市公告书	2017 年 01 月 20 日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上市公告书	2017 年 01 月 20 日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7 年 01 月 26 日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预案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及副总裁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2017 年 03 月 25 日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不适用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不适用

现阶段我国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情况与证券市场行情走势相关性较强，存在公司经营业绩随证券市场行情变化而发生大幅波动的可能，对未来某一特定期间的经营业绩难以准确预计，为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误导，基于审慎考虑，公司未对 2017 年 1-6 月份的经营业绩进行预计。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447,777,871.56	-2,458,120.77	20,566,927.99	364,183,748.60	399,204,370.73	2,577,929.43	508,201,611.29	自有
基金	516,036,539.22	-22,897.75	-2,247,461.01	1,292,253,819.47	1,640,245,962.09	-2,557,127.05	513,732,998.38	自有
债券	9,206,612,767.12	-8,364,403.98	-82,811,828.58	147,007,719,286.08	145,421,191,539.30	43,114,115.25	9,009,037,316.25	自有
信托产品	87,581,152.23		2,782,157.60	85,750,000.00		240,635.38	90,363,309.83	自有
金融衍生工具		-1,783,636.18				5,588,728.86	923,992.82	自有
其他	1,156,385,303.29	6,460.77	22,801,881.28	503,204,055.00	812,323,730.70	5,745,765.23	1,179,290,260.34	自有
合计	11,414,393,633.42	-12,622,597.91	-38,908,322.72	149,253,110,909.15	148,272,965,602.82	54,710,047.10	11,301,549,488.91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03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近期到公司调研能否安排
2017年01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价下跌的原因，以及配股的进展情况
2017年01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价下跌的原因，以及是否会发股价异动公告
2017年01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价下跌的原因，公司有没有未披露重大信息



2017年01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价下跌的原因，建议公司采取措施稳定股价
2017年01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价下跌的原因，了解是否有稳定股价的措施
2017年01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是否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2017年02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价涨幅小于次新股的原因
2017年02月0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近期到公司调研能否安排
2017年02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11豫中小债准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相关情况
2017年02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11豫中小债下一次付息的时间
2017年03月1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价下跌的原因，以及5月11日解禁的限售股有多少会卖出
2017年03月13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2016年度报告发布后能否安排电话沟通会
2017年03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2016年的业绩情况，以及限售股解禁对股价的影响
2017年03月27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近期到公司调研能否安排
2017年03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时间，以及限售股解禁对股价的影响

报告期内，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向公司咨询了1个问题，公司及时作出了答复。